

找准绿色发展定位 筑牢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屏障

□张情瑜 廖文凯 熊莉

11月8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大熊猫国家公园环境资源案件集中管辖工作推进会暨司法协作联席会在雅安召开,来自大熊猫国家公园四川片区7市(州)中级法院及20县(市、区)基层法院参会。

会上,洪雅县人民法院作经验交流发言,详细介绍了该院从率先设立环境资源和旅游审判庭开展专业化审判,到创新机制实施“一站式”服务,再到挂牌成立大熊猫国家公园片区法庭,打造特色化、专业化、品牌化法庭,推进大熊猫国家公园区域环境资源保护的一系列举措。

内外联动 增强环境保护合力

2018年以来,洪雅县人民法院在绿色发展上找准定位,突出特色化、专业化、品牌化法庭建设,以法之名服务保障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

对内加强组织领导。该院成立了以院长为组长的环资审判工作领导小组,抽调精干力量组建环资审判合议庭,制定《关于加强环境资源和旅游审判工作服务保障绿色发展实施意见》等文件,保障环资审判工作专业化、制度化、规范化运行。

对外强化司法协作。联合制定《关于建立联动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犯罪工作机制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建立领导机制、联席会议机制、信息通报机制、重大案件沟通协调机制。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分歧,定期组织召开联席会、专案研讨会等加强沟通交流,有效增强工作合力。

全面加强法治宣传。依托建立的89个法官联络点,组建涉环资法



在玉屏山建立的“补植复绿基地”。(资料图片)

律宣传服务队,不定期开展巡回审判、法治宣传讲座等,有机结合景区建设与法治宣传工作,将景区石刻、景区步道等作为法治宣传的文化长廊。坚持“以案说法”,先后选取5起环资典型案例开展庭审观摩,组织代表委员和群众1500余人旁听庭审,接受警示教育。充分发挥新媒体宣传优势,打造特色普法专栏。组织拍摄的环境保护普法微电影《渔祸》,获国家级大奖。

诉调结合 妥善化解环资纠纷

织好辖区诉讼服务“一张网”。该院以大熊猫国家公园眉山片区法庭为支点,在辖区内4个乡镇、3个景区设立诉讼服务点,在28个行政村(社区)设立“便民联络点”(巡回办案点),为群众提供送上门的优质司法服务。依托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管理平台,建立“网格化管理矛

盾纠纷化解平台”,推动镇、村、村民小组三级联动,实现景区诉讼网络网格精准覆盖。

用好辖区纠纷化解“新模式”。突出党委政府主导,形成“一庭两所一协会”(人民法庭、司法所、派出所以及旅游协会)“联合党委+N”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格局。加强与景区管委会、文广旅局、生态环境局等部门的联系,搭建信息共享平台。特邀“黄妈妈调解室”协助调解涉环资纠纷,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辖区内3个村(社区)被评为“眉山市诉源治理示范村(社区)”。

抓好辖区司法工作“关键点”。积极参与推进瓦屋山自然保护区矿山和小水电站关停工作,配合参与瓦屋山违建拆除工作,成功化解“峨眉半山七里坪”“云中花岭”等省级重点旅游项目建设中的涉环资纠纷,助力全县重大项目推进。针对辖区内涉瓦电移民、小煤窑关闭、林地纠纷

等涉环资纠纷频发、矛盾纷繁复杂的情况,创新运用“贴身、贴事、贴法”“三贴”调解法,将大量矛盾纠纷妥善化解在源头。工作经验在央视大型政论片《坚持发展“枫桥经验”》中播出,“三贴”调解法被四川省委政法委推广。

依法审判 力推生态修复工作

严格案件办理。该院在案件审判中,严格案件办理流程,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准确对被告人判处刑罚,5年来被判处刑罚的罪犯无一再犯。审理的李某某非法捕捞水产品案被评为“党的十九大以来四川省‘依法治农、依法治农’十大法治案例”。审结的鲜某某非法捕捞水产品刑附民公益诉讼裁判文书被省高院评为优秀裁判文书。

优化公益诉讼。联合相关部门在全市率先制定《关于破坏森林资源犯罪案件生态修复补偿实施办法》,在玉屏山建立“补植复绿基地”,审结全市首例环境公益诉讼案,组织开展增殖放流警示教育、刑附民公益诉讼案件专项执行活动。补植复绿树木8万余株,增殖放流鱼苗6万余尾,生态修复效果明显。

督促依法履职。将环境资源审判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结合,对于非法采矿、非法占用农用地等案件,加强对相关监管部门履职情况的审查,向该县林业局、水利局等部门发出司法建议书3份,督促其整改工作。公开开庭审理某林业站站长玩忽职守致使辖区涉林犯罪高发职务犯罪案,组织全县林业系统工作人员60余人旁听庭审,有力督促林业工作人员依法履职。

(图片系洪雅县法院提供)

履职尽责 不断提升全市信访工作质效

本报讯(张岚 余亨宇)日前,市信访局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全市信访干部召开“信访业务大提升”工作部署会,采取“清单制+责任制+督导制”方式分析当前信访业务工作,不断提升全市信访工作质效,助力“九拼攻坚”行动。

会议指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大家要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指导信访工作,认真履行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

“两个维护”。

会议要求,全局干部职工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信访业务大提升”为工作目标,聚焦主责主业抓好业务知识学习、重点业务攻坚、业务技能比武、办理质效提升,自觉做到“五个必须”实现信访工作提质增效,即必须提高站位、统一思想贯彻落实信访工作决策部署,必须深入基层、深入一线研究解决信访问题,必须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必须求真务实、改进作风为信访群众提供优质信访服务,必须主动作为、率先垂范履行好“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切实维护全市社会和谐稳定。

实地调研 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创建

本报讯(王美琴)11月11日,省社区矫正管理局局长向军率队到彭山区调研指导社区矫正中心规范化建设和“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工作。

调研组一行参观了彭山区社区矫正中心新址,实地察看了综合管理区、监督管理区、教育帮扶区的建设情况。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该局负责人对社区矫正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进情况作了详细汇报,重点围绕“智慧矫正中心”软硬件创建进行探讨。调研组对社区矫正中心场所总体

要求、规划设计、功能区域设置等进行了现场指导,结合建设规范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彭山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此次交流研讨,为该区“智慧矫正中心”建设提供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将主动对接政法委和公安局,把“天网工程”和“雪亮工程”接入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全面提升社区矫正智慧化水平,争取早日通过省司法厅“智慧矫正中心”初选验收。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一名干警 获评“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

本报讯(汤利琴)日前,检察日报社对2022年度检察宣传工作成绩突出的集体、个人进行表彰,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何丹被评为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

何丹充分将工作与个人兴趣爱好相结合,探索新方法、新思路向公众进行普法宣传,在全市检察机关率先

开通东坡区检察院官方微博微信,组建“东坡检察”新媒体团队,坚持“只做原创”理念,通过漫画、微视频、音频和H5等形式创作新媒体作品500余篇,主创的新媒体作品先后获得全国检察机关新媒体作品一等奖、全国检察机关新媒体作品三十佳等10余个全国性奖项。2021年,她入选第一批全国检察新闻宣传文化人才库。

慰问演出送关怀 情暖退役老兵心

本报讯(廖文凯 熊莉 文/图)11月13日上午,眉山退役军人艺术团全体成员走进东坡区太和镇敬老院开展公益慰问演出,为该敬老院的老人和退役老兵们送上了精彩的文艺表演。

慰问演出在器乐合奏《喜临门》《我是一个兵》中拉开帷幕,《领航》《把一切献给党》《洪湖水浪打浪》《颂歌献给亲爱的党》《共筑中国梦》等节目精彩上演。演员们的精彩演出,不时赢得老人们的热烈掌声。

据介绍,该艺术团是在原眉山老骥歌舞艺术团的基础上,于今年7月正式成立,有成员128名,其中爱好文艺的退役军人46名,其余皆为有文艺特长的退休干部、退休教

师等。该艺术团的宗旨是:自愿为人民群众服务,为地方政府服务,常年性开展尊老敬老、拥军优属各类公益文艺演出活动。该艺术团组建以来,先后到东坡、彭山、仁寿、青神等地开展公益慰问演出和送文化下乡,受到干部群众的欢迎和好评。

当天的文艺演出结束后,艺术团还为敬老院的退役军人送上了礼物和祝福。

该艺术团团长、全国先进军休干部、一级战斗英雄郑家才说,通过这样的文艺演出,及时把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送到退役军人身边,让更多社会力量加入到拥军强军服务队伍中来,进一步营造全社会“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浓厚氛围。



眉山退役军人艺术团慰问演出现场。

警务助理进农村 铺实群众“平安路”

□徐雅兵 廖文凯 熊莉 文/图

“全面化、规范化、实效化”,这是洪雅县公安局开展“一村一警务助理”工作的显著特点。今年以来,为全力打造农村治安治理新格局,进一步强化洪雅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洪雅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探索农村交通安全管理新方法,以交警中队为主,在辖区乡镇党委、政府的支持下,全县交通流量大、事故多发的国道、省道沿线的15个村(组)不仅警务助理实现了全覆盖,而且激活了农村治安稳定神经“末梢”,为农村铺平了平安之路。

“劝导站”

——高峰劝导,平峰入户

“头盔别挂在车上,要戴在头上。”“一慢二看三通过,大家要注意安全。”11月8日8时许,省道351线沿线曲沿村一路口的“劝导站”门前,警务助理小李穿着反光背心,脖子上挂着哨,手里拿着小红旗,不时跟过往群众打着“招呼”。

“劝导站”由一名辖区交警中队辅警、一名警务助理和一名村(组)网格员常驻。每天早中晚三个交通高峰时段,警务助理、劝导员都会在国道沿线村(组)交通流量大、事故多发的路口执勤,劝导、纠正过往群众的交通违法行为,提醒接送孩子



服务群众到家。

上下学的老年人注意往来车辆,确保安全通行。

10时许,交通高峰期过后,小李换下马夹,收起小红旗和哨子,拿上登记簿,和劝导员、网格员一起入户调查,重点了解每家每户的家庭成员情况,拥有非机动车、机动车数量以及其他涉及交通源头管理信息,逐项登记后,统一录入“交通安全管理”平台,确保所有车辆和驾乘人员信息能够及时完善和更新。

今年7月以来,首批15个“劝导站”投入运行后,农村群众安全意识

明显增强,交通事故同比下降18.2%,未发生亡人和致人重伤的交通事故。

事故快处

——反应迅速,现场处置

洪雅交警大队通过对近几年县乡道路交通事故“大数据”的梳理分析,发现无人员伤亡、损失不大的事故占比80%以上。这些事故由于距离远、道路窄、路况复杂等客观因素,不仅影响处置速度,而且牵扯了

大量的警力和精力。

为此,在“一村一警务助理”工作启动之初,洪雅交警大队就对所有驻村警务助理进行了事故快速处理业务培训,要求所有警务助理都能熟练操作“交管12123”完成小事故的现场快处。去年下半年以来,驻村警务助理先后快速处置所在村组的非机动车事故300多起,责任划分正确,现场调解理赔快速,并实现了“零”投诉。

窗口前移

——方便群众,服务到家

洪雅县柳江镇地处洪雅县城深处,群众平时去最近的车管服务窗口办理车驾业务,需要开车15公里,十分不便。

为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洪雅交警大队将服务窗口前移,对“劝导站”按距离远近、交通流量大小、多发事故类型等综合因素,实行分级管理。如柳江的“劝导站”被确定为一级“劝导站”,群众可就近办理电动车上牌、机动车证照申领、保险及理赔、事故调处等业务,较好地解决了边远地区群众办事难的问题。

去年以来,洪雅县首批15个“劝导站”累计办理车辆驾驶证业务540起,为2600多辆电动车上牌,代办车辆保险2300多份,调解处置事故赔偿纠纷186起。

树牢法治思维 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本报讯(曹澜曦 李雨桐)11月10日,东坡区人民法院四级高级法官彭英受邀前往市司法局,以《行政机关在行政诉讼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为题进行专题培训。全市市级行政机关及各区县行政机关执法人员共计400余人分别在主会场和分会场参加培训。

培训现场,彭英针对行政机关在行政诉讼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重点从行政案件集中管辖总体情况、行政机关败诉原因分析、规范行政行为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意见建议、行政公益诉讼简介四个方面,结合具体案例

进行分析和释法,并以实际业务与现场干警进行深入探讨,达到了以案释法的良好效果,助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彭法官对行政败诉的五个原因进行了分析,对进一步规范行政行为和预防化解行政争议提出了五条建议,并且重点讲解了行政公益诉讼。今天的授课案例丰富、意见中肯,还包含了对法律法规精准的掌握,对各部门做好行政执法工作有很强的指导意义,有利于降低行政败诉率。”市司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白刚表示。

“红蓝对抗”专项训练 提升实战练兵水平

本报讯(杨宇)日前,仁寿县公安局按照全局队伍教育训练工作安排,精心组织、深入发动,紧抓实战练兵工作质效提升不放松,坚持以“凝警心、强担当、争一流”为目标,把实战练兵课堂摆在基层第一线,全力组织开展“红蓝对抗”专项训练,进一步提升实战练兵水平,提高民警辅警对紧急警情和突发事件的处置效率。

以最小作战单元运用,盾牌、长棍、钢叉等攻防战术组合,将“嫌疑人”有效制服,带离现场。通过模拟实战条件、突出实战特点,针对常见警情的现场处置,采用“实情、实景、实装、实兵”的形式,最大限度还原执法现场,

真演实练紧贴实战。

每场实景对抗训练结束后,教官团队还针对模拟警情现场处置中发现的问题,现场进行复盘、点评,对实操中潜在的执法风险、薄弱环节进行了交流和解答,将考核与送教上门有机结合,切实做到既发现问题又解决问题。

此次训练活动,切实强化了民辅警执法安全意识,提升了基层所队组织指挥、快速反应、战术运用等应急处置能力。小班教学、现场讲解,警情模拟、实战练兵,为推动全警实战大练兵纵深开展,全面提升仁寿公安队伍综合素质注入了动力。

获刑11年! 百万现金盗窃案宣判

本报讯(鲁钦涛)“现在开庭!”11月9日,东坡区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审理一起涉案金额达100万元的盗窃案,并依法作出一审判决。

经审理查明,被告人刘某某因经营公司需资金周转,便将大额现金及部分财物放置于某小区闲置房屋内。今年7月,被告人杨某在该小区访友时,发现该房屋窗户未关,在蹲守几小时确定无人在家时,遂翻窗进入该房屋,窃得人民币111万元、首饰若干。案发后,公安机关及时追回赃款100余万元。

该法院认为,被告人杨某盗窃他

人物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已触犯刑律,构成盗窃罪,公诉机关指控罪名成立。依法应当判处有期徒刑10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又因杨某曾因故意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刑罚执行完毕后在5年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是累犯,依法从重处罚。杨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且认罪认罚,予以从轻处罚,再加上本案涉案的大部分被盗财物已被追回,故对杨某酌情从轻处罚。最后法院依法以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1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